

安徽省**厅

皖字[2025]号

关于推荐***等同志申报高级政工师 任职资格的报告

省政工职评办：

根据《关于开展2025年度全省政工人员专业职务任职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皖政评办字[2025]1号）要求，经我单位审核，同意推荐***、***等**名同志申报高级政工师任职资格。我单位**同志（联系电话：*****）作为本次申报的论文查重工作负责人，我单位申报人提交的查重报告真实可信。

单位名称（盖公章）

日期